

*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

本公司(单位)郑重声明,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 相关政策的通知》(国办发〔2025〕34号)的规定,本公司(单位)针对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打印设备及配件(询价)采购项目(项目编号: DZXJ260601310237720) 提供的全部产品均属于本国产品。

本公司(单位)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

响应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名章: _____

公司(单位)名称(公章): 青岛正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6月23日